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大连融科储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22年12月27日，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大连融科储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融科”）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以下简称“战略协议”），双方将在战略协议指导原则下充分发挥双方资源互补优势，围绕钒矿资源全产业链布局开展合作，共同促进全钒液流电池储能市场健康发展。

● 战略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是双方战略合作内容的原则性约定，战略协议项下的具体合作内容及合作方式尚需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相关协议进行约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监管要求，根据具体业务合作事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后续协议签订及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

● 战略协议的签署背景为公司收购陕西山金矿业有限公司67%股权，以此取得其核心资产陕西省商南县楼房沟钒矿项目采矿权。该钒矿项目尚未进行实际开发，未来投产尚需资金投入，建设周期较长，且采矿许可证已于2022年1月17日到期，若陕西山金未来资金筹措、投产建设、采矿证延续不及预期，又或钒矿项目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则可能直接影响到此次战略协议项下具体合作事宜的达成，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一、战略合作协议签署背景

公司专注于金矿、新能源新材料矿产采选及产业链延伸投资方向，在矿产开发领域拥有专业、成熟的经营团队。2022年12月27日，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收购陕西山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山金”）67%股权，陕西山金核心资产楼房沟钒矿项目探明资源量+控制资源量+推断资源量钒矿石量4610.29万吨，五氧化二钒资源量499882吨，五氧化二钒平均品位1.08%，为公司进入新能源新材料矿产领域创造了有利条件。

大连融科成立于2008年，是全球领先的全钒液流电池储能、高纯钒化学品和合金材料制造商和技术服务商，拥有从钒化学氧化物材料加工、高性能电解液生产、电堆制造、电池系统集成到全钒液流电池储能电站设计、建设与维护在内的全产业链生态布局。

鉴于双方资源储备和专业技术优势高度互补，双方愿意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成为战略合作伙伴，共同促进全钒液流电池储能市场健康发展。

二、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对方基本情况

名称：大连融科储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02456692476030

成立时间：2008-03-26

法定代表人：郝玥

企业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营业期限：2008-03-26至无固定期限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花园口经济区迎春街20-10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废物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及容器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储能技术服务，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

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国内贸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与上市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签订协议已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审批或备案程序，

本次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根据具体合作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监管规定和本公司章程要求，履行相应的决策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三、战略合作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大连融科储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鉴于：

为充分发挥双方资源互补优势，围绕钒矿资源全产业链布局开展合作，共同促进全钒液流电池储能市场健康发展，经双方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实现双赢的原则，双方愿意建立战略合作关系，成为战略合作伙伴。现就全面战略合作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原则

1、甲方将利用自身在新能源新材料矿产采选领域积累的资源、人才和运营优势，以开发陕西商南县楼房沟钒矿项目为切入点，为双方未来合作奠定坚实基础。

2、乙方拥有全钒液流电池储能相关核心技术，具备大规模批量化生产全钒液流电池功率单元及容量单元的能力，乙方将发挥自身产业技术和市场占比优势，促进双方在新能源储能领域的广泛合作。

（二）合作方式

1、钒矿资源投资与开发

甲方将积极配合乙方以股权投资方式参股陕西山金矿业有限公司，以提升楼房沟钒矿项目下游产业综合利用开发水平。双方未来还将继续合作开发国内外优质钒矿资源项目，为全钒液流电池储能行业的健康发展提供资源保障。

2、产品与服务合作

甲乙双方将彼此视为重要的供应链合作伙伴之一，双方将根据钒产品市场需求、价格情况，结合自身排产、工期和采购计划等实际情况，根据双方协商确定的具体供应合作模式，给予对方一定优惠待遇。

3、产业布局

根据全钒液流电池储能和钒材料市场发展情况和政策要求，双方拟发挥上下游产业链协同作用，采取包括设立合资公司、技术授权或产品代工等方式，在全钒液流电解液、高纯度钒产品、储能装备制造等领域开展多种合作。

4、储能市场开发

甲乙双方利用各自在客户信息、专业技术等方面的优势，共同推动全钒液流电池在新能源发电、电网调峰等辅助服务和工商业用户领域的推广应用，推进双方业务发展，提升全钒液流电池储能市场影响力和竞争力。

（三）其他

1、本协议为双方战略性合作的框架协议，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须另行签署协议。

2、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或需要对协议有关条款进行修改、补充时，由双方协商解决，补充协议及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作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即生效，有效期三年，在协议期满前三个月双方可就本协议是否进行延期进行协商确定。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与大连融科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是公司基于自身战略规划和未来经营需求，为增强延新能源储能产业链整合能力所需作出的决策，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为公司在下游全钒液流电池和高端钒产品方向投资拓展奠定合作基础。本次签署的战略投资协议属于意向性约定，相关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和进度存在不确定性，本次战略投资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五、风险提示

1、战略协议仅为意向性协议，是双方战略合作内容的原则性约定，战略协议项下的具体合作内容及合作方式尚需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相关协议进行约定。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规定和监管要求，根据具体业务合作事宜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不涉及具体金额，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后续协议签订及对公司未来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尚具有不确定性。

3、战略协议的签署背景为公司收购陕西山金矿业有限公司 67%股权，以此取得其核心资产陕西省商南县楼房沟钒矿项目采矿权。该钒矿项目尚未进行实际开发，未来投产尚需资金投入，建设周期较长，且采矿许可证已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到期，若陕西山金未来资金筹措、投产建设、采矿证延续不及预期，又或钒矿项目产品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则可能直接影响到此次战略协议项下具体合作事宜的达成，后续具体合作协议的签订具有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目前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相关公告，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玉龙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8 日